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云秀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

体披露的《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系公司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做出的决定，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该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监事会职能。监事会取消后，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随之取消、《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